

慎終追遠

圖說臺灣喪禮



臺灣民俗閱覽

作者 / 楊士賢

001

傳統文化

慎終追遠

作者 / 楊士賢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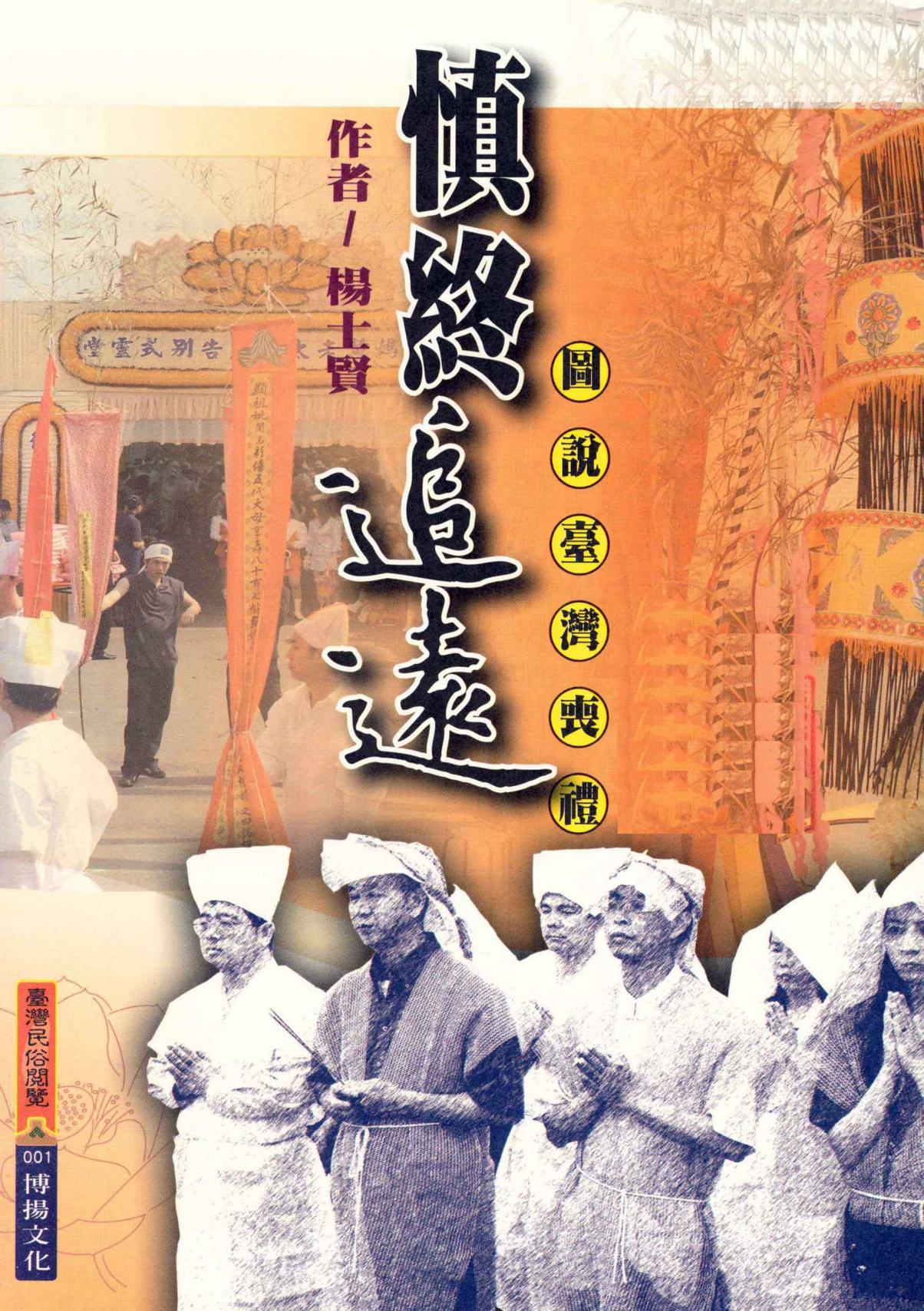
說

臺

灣

喪

禮



臺灣民俗閱覽

001 博揚文化

【慎終追遠—圖說台灣喪禮】 楊士賢著

— 初版. — 台北縣蘆洲市：博揚文化.

2008.11

面： 公分. — (台灣民俗閱覽 ；1)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86-6543-02-9 (平裝)

1. 喪禮 2. 台灣

538.6833

97019209

台灣民俗閱覽 001

【慎終追遠—圖說台灣喪禮】

作 者 / 楊士賢

發行人 / 張瑞香

總編輯 / 楊蓮福

主 編 / 吳 茵

美術設計 / 黃國洲設計工作室 丁平堯

讀者服務 / 吳秀卉

出版者 /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247台北縣蘆洲市長安街269號3樓

電話：(02)2288-2330 傳真：(02)2281-2104

E-mail：boyong2008@yahoo.com.tw

劃撥帳號：18871684 戶名：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 刷 / 皇城廣告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銷 / 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235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80號14樓

電話：(02)8227-5988 傳真：(02)8227-5989

ISBN：978-986-6543-02-9

定價 380 元

2008年 11 月 初版一刷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出版序】

近年來，以台灣為主題的出版可說是汗牛充棟。台灣主體意識，已不再是社會抗爭的口號，而是滲入思想中的必然課題。然而綜觀這些年來有關台灣研究的出版，卻呈現著兩極化的趨勢。專業殿堂的研究日益精闢，而通俗化的著作卻往往流於走馬看花，缺乏深刻的內涵。傳統文化的精髓，在資訊爆炸的現代社會中擺盪流失。這個時代，我們需要更深入、更具現代性的台灣文化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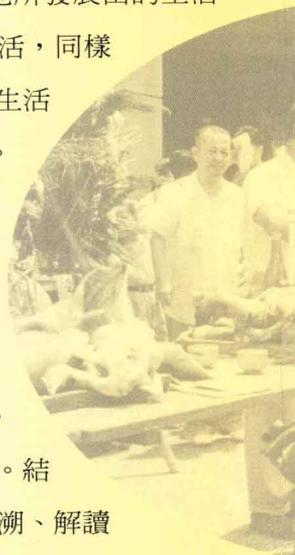
民俗，是常民的生活，是傳承自上一代、呼應這片土地所發展出的生活智慧。這些在你我血液中流動的傳統，支持了過去人們的生活，同樣也繼續餵養著這一代與下一代的心靈。傳統的民俗可與現代生活相互連結，更能透過文化的理解與創意，再次開出美麗的花朵。

博揚文化「台灣民俗閱覽」系列叢書，延續「台灣閱覽室」的精神，從漢文化傳承中，將台灣傳統民俗文化與現代社會相接軌。內容包括與常民生活有關的傳統婚喪喜慶、民俗信仰，以及台灣地區獨具特色的宗教文化、廟會活動、與各類節慶習俗等。透過專業學者的研究，以深入淺出的文字，藉由大量的圖片及簡潔的步驟指引，讓現代人能夠一目了然。結合專業文字、田野影像、史料文獻、老照片等資料，重新回溯、解讀並傳達台灣文化的精華。

在台灣文化研究的道路上，博揚有幸能參與付出，並期許藉由「台灣民俗閱覽」系列的出版，將潛藏於日常生活中的文化元素，重新整理淬煉，讓傳統常民文化不再是陌生的領域，不再是老掉牙的戲碼，而是台灣文化永續創意的土壤，在自我瞭解與肯定的同時，更能向全世界發聲。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社長·總編輯

楊蓮福



【推薦序】

就宗教修行言，「了生死」是個究竟解脫的課題，然而肉身凡胎的你我之輩到底難以這般提捨看待，當死亡發生在我們週遭的時刻，亡者何去？生者何安？失落何撫？在在都深叩著內心深處，也因此喪葬儀式不太能如其它生命儀式，可以從輕從簡，可以恣意多變；相反的，繁複慎重為其必然，遵從舊慣為其首要。正因為這種特質，一個族群的宇宙觀、倫理觀、生命觀，從喪葬儀式中最能作有效地觀照；要能深刻地掌握該族群的傳統文化，也是個極佳的入手之處。

由於深遠久長的文化積澱，在漢人的社會中，對於喪葬的處理一向盡其豐盛繁複，不僅有儒釋道三教立論發揮，還有因地而別的民俗舊慣，以及因時而變的轉型之道。如是諸般繁文縟節，致使生離死別的當事人莫所適從，有心研究漢人民俗文化者也目眩不已。職是之故，士賢編寫的

這本《慎終追遠—圖說台灣喪禮》，便具有點撥之功，他本身很

早便對台灣專事葬儀之「釋教」有豐富的田野經驗，以及傑出的研究成果，以此學識基礎，要言不繁地鉤陳出一個喪葬儀式藍圖，並有諸多罕見的圖像、文獻資料穿差其間，一幅台灣喪葬文化之藍圖呼之而出，極具參考價值，是以推薦為序。

國立東華大學鄉土文化系副教授

李世偉

序於淡水

【自序】

嚴格說來，這篇自序我並不想多說什麼，只想把它當成謝誌來處理，向曾經協助過我的人由衷地說聲謝謝！

首先，我要感謝李世偉副教授的引荐，及家人對我長久以來的支持與付出。

其次，感謝全台各地熱情協助的先進前輩，謹按居住縣市排序芳名如下：

台北市：汀洲達瑞壇朱瑞瓚先生、朱瑞琿先生、炯瑞壇葉宗興先生。

台北縣：開瑞壇簡慶雄先生、蘇大真先生、達瑞壇高敏俊先生、拔瑞壇陳添財先生、盛瑞壇周曜棋先生、開靈壇簡奕修先生。

基隆市：慈瑞壇林富榮先生、林家平先生。

桃園縣：長祿禮儀公司莊錦宗先生、黃師詮先生。

新竹縣：萬盛壇陳威君先生。

台中市：啓法壇洪清風先生、新法壇吳瑞欽先生、盛法壇陳明進先生、林鳳琴女士、玄真壇廖福祥先生、洪仲鵬先生、何健蒼先生。

台中縣：文法壇唐德文先生、玉德壇徐鈺傑先生、徐啓忠先生、功德壇林藜葦先生、瑞玉壇劉德福先生、混元壇蔡宗村先生、蔡純仁先生、福中禮儀公司李培鈺先生、順益禮儀社黃銘輝先生、洪永珍先生。

南投縣：佳法壇洪錫協先生、新順壇黃淇堃先生、玄德壇蔡義雄先生、佳安禮儀社洪銘謙先生。

彰化縣：慈德壇詹界卿先生。

雲林縣：慈筵壇黃清祈先生。

嘉義市：慈悲壇林鑑鏞先生、林志忠先生、劉宗斌先生、陳春龍先生。



嘉義縣：慈德壇(太保市)黃登煌先生、黃瑞村先生、盧嘉賢先生、柯典毅先生、慈德壇(新港鄉)簡茂炎先生、簡英哲先生、阿郎禮儀社黃瑞享先生。

宜蘭縣：馨瑞壇楊呂錦坤先生、惠真壇李吳懋甫先生、明瑞壇林明鏘先生、林志鵬先生、勝瑞壇阮勝池先生、南門禮儀公司周旭鳴先生、張炯華先生、林定鏘先生、蔡木火先生。

花蓮縣：開妙壇簡國禎先生、開瑞壇黃林豐先生、慈皇佛堂黃崇鵬先生、慈明壇魏福慶先生、廣瑞壇賴興進先生、賴世發先生、協裕禮儀公司楊竣偉先生、大福禮儀社賴興寶先生、陳文達先生、朱仁森先生、張德安先生。

台東縣：慈明壇楊文德先生、許凱文先生、慈賢壇林進財先生、林俊明先生、慈明堂紙行梁智超先生。

謝謝各位在我從事田野調查時無私地提供所學，並盛情款待的隆恩厚誼，我實在不知該如何回報，故只能利用這自序的短短篇幅，來向你們表達我內心的無限謝意！因為有各位的鼎力協助，我的研究方可順利進行，而本書也才能圓滿告成。

最後，感謝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楊蓮福社長的賞識，和吳茵小姐辛苦地摧稿、校編，讓本書能以最完美的面貌「誕生」問市。

當然，對於此時正在閱讀著這篇自序的您，我也要致上謝意，感謝您願意撥空細覽本書，以最真誠的實際行動來見證我的研究成果，謝謝您！

楊士賢

目錄

【出版序】	————	I
【推薦序】	————	II
【自序】	————	III
【前言】	————	1



【壹】臨終至斷氣

拼廳	————	7
搬舖	————	8
遮神	————	10
辭願	————	11
易枕、蓋水被	————	11
冷喪不入庄	————	13
燒魂轎	————	14
腳尾香、腳尾燈、腳尾飯、腳尾錢	————	17
舉哀、哭路頭	————	19
變服	————	20
吊九條	————	21

【貳】治喪

製魂帛、神主	——	23	發訃告	————	46
製魂旛	————	25	買板	————	49
乞飯	————	27	放板、接板	————	49
豎靈	————	29	乞水	————	51
捧飯	————	32	沐浴	————	52
報白、報外家	——	33	張穿	————	53
接外家	————	35	斂祖	————	54
門口示喪	————	36	辭生	————	55
為鄰舍掛紅	————	37	分手尾錢	————	56
孝服	————	38	入斂	————	57
孝杖	————	41	打桶	————	58
成服	————	42	孝燈	————	59
守舖	————	43	墓地破土	————	60
擇日擇地	————	44	楮敬、答紙	————	61

【參】做功德

做功德	65	過橋	86
功德法事舉行時機	67	解結	86
法事規模	67	入厝	87
釋教與釋教法師	69	教嫺	89
釋教午夜功德	71	還庫	89
發關	71	謝壇	90
請佛	72	道教靈寶派午夜功德	
安灶	73		91
引魂	73	發奏	91
沐浴	75	啓請	92
頂禮	75	引魂	93
禮拜黃河	76	度人經	93
謝水神	76	水懺	94
丁憂	77	藥懺	95
恭酬十王	78	解結	96
打枉死城	79	請庫	97
十王懺	80	走赦	98
藥懺	80	打盆	99
打血盆	82	沐浴	100
靈偈	83	還庫	101
走赦	83	謝壇	101
挑經	85		



【肆】奠禮

奠禮會場	103
牲禮	104
移柩	106
壓棺位	107
家奠	109
公奠	111
封釘	113
旋棺、擯棺、跳棺	115
祭空棺	116
絞棺、棺罩、發引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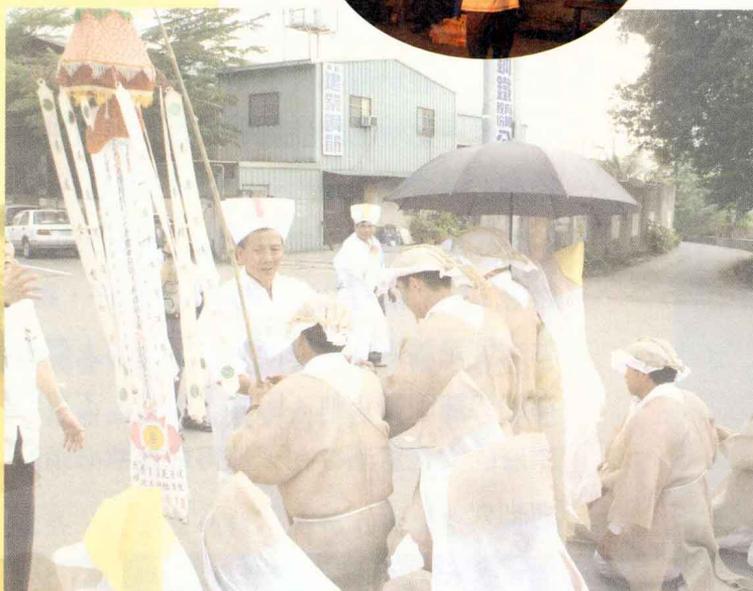


【伍】出殯

出殯行列	119
開路神	120
放銀紙	120
草龍	121
孝燈	122
五彩旗	122
銘旌	123
吹鼓	124
大鼓亭、大鼓陣	125
北管	126
蜈蚣鼓	127
藝閣	127
電子琴花車	129
牽亡歌陣	130
三藏取經	132
白獅陣	134
白龍陣	135
金童玉女陣、七仙女陣、十八羅漢陣	137
土地公陣、哭童陣	139
西樂隊	140
花車、黑頭車	142
香亭、像亭	142
魂轎	143
香旛、紙旛	144
八家將、官將首	144
靈車	146
辭客	147
路祭	149

【陸】葬禮至除喪

放柩	151
進壙	151
立墓碑	153
祀后土、祭墓	154
點主	155
呼龍	157
撒五穀、旋墓	158
返主、安靈	160
洗淨、散筵	161
巡山、完墳	161
做七、做旬	162
弄鏡	164
做百日	166
做對年、做三年	166
培墓、掃墓	167
撿骨	168



【結語】 169

【臺灣民間喪禮流程】 171

【參考書目】 176



【前言】

「死亡」是人生的休止符，一個人無論生前是富是貴，是貧是賤，最終皆須步上這必經的道路，所以「死亡」可說是老天爺最公平的一項安排。正所謂「三寸氣在千般雄，一旦無常萬事休」，意指人只要尚存一口氣(三寸氣在)，即可做出千般偉大的事業(千般雄)，但萬一不幸亡故(一旦無常)，則一切的豐功偉業皆必須休止(萬事休)。「死亡」是生命的結束，也代表了人生一切事物的完結，所以人畏懼死亡，深怕自我主演的這齣「生命連續劇」，有一天播出到「最後一集」。又因為對死亡有所畏懼，故世界上的各民族在面對與處理人的「身後大事」時，皆衍生出諸多禮節、儀式及禁忌，一來藉由這些繁瑣的制式程序，讓亡者好好走完人生的最後一段路，二來則是透過這些儀節規範，消弭人們對死亡的恐懼感，使已被打亂的生活能儘速回歸正軌。因此「死亡」不單單是一個生命的結束，其背後更有深層的文化意涵存在，值得最後都必須面臨「死亡」的我們，好好去探索與細究。



◆ 父母過世後，必須遵循禮制來辦理喪事，祭祀時亦按古禮進行。

中國人自古受儒家禮教影響，所以深富孝道觀念，而儒家的孝親原則，即孔子所強調的「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父母在世時，日常生活要依禮奉養，父母過世後，則必須遵循禮制來辦理喪事，祭祀時亦按古禮進行，藉以表達哀思，感念親恩。又孟子曰：「養生者不足以當大事，惟送

死可以當大事」，雖然養生與送死同為孝親的重要環節，但在古聖先賢的認知中，善理父母之後事卻遠比平日的敬養更顯重要。曾子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所謂「慎終」，是指須稟持謹慎之心來辦妥親長的喪

事，因送死的過程中禮儀若有不盡之處，日後將無可追悔，故當謹慎行之。「追遠」者則是指祭祀而言，親長逝後去我日遠，爲了能時時追思緬懷，遂行祭禮祀之，且生人與死者間，實無報酬利益，唯發自內心的誠意情誼可見。由於儒家對人生大事格外重視，進而促發我國喪禮儀制的完備，而「慎終追遠」也成了從古迄今中國人在處理喪事時所奉行不悖的規臬法則。

同樣地，台灣人在處理喪葬事宜時，亦稟持「慎終追遠」的崇高精神，並流傳著一套極爲龐雜的繁文縟節，且三、四百年來一直持續擴充發展，深深影響著居住在這塊島嶼上的每位子民，清代纂修的地方志書即有相關之記載，如成書於清康熙五十六年(西元一七一七年)的《諸羅縣志》：

父母疾篤既絕，乃哭；披髮袒臂，跣足擗踊。另置床，遷尸於上，謂之搬鋪；「易簣」之義也。

梳髮、沐浴、含飯，襲以衣。設坐中庭而掖之，哭以祭，謂之辭生；乃就斂床以斂。既殯，憑棺而哭。親朋鄰近者吉服到門請拜柩，辭；謂之問喪。

遍訃音於親友，結魂帛，豎銘旌，置靈座總幃；功總之親俱至，乃成服。食時上食，哭無時。開弔於朔望，女婿祭於三旬七七之後，親友畢至，止弔。百日乃卒哭，除靈謝弔；分胙於弔者，謂之答紙。

除靈日，收魂帛於匣，祭奠則啟之；罷上食。期而小祥，再期而大祥。遇朔望，哭奠於朝暮。中月而禫猶素服，餘哀未忘也。

清康熙五十九年(西元一七二〇年)的《台灣縣志》：

……父母終，散髮跣而哭；置床，遷尸梳洗，斂以新服，扶坐堂中哭祭，曰辭生。蓋謂音容永隔，後此不可復覩也。親朋畢至慰問，曰問喪；問其喪事俱備也。具訃東聞於親友，擇吉成服，朝夕奠哭無時；三旬，女婿致祭；親友祭，不拘時。除靈之後，分胙謝弔。期年後數月，隨擇吉日，為大祥之祭；實未及大祥之期也。三年之內，遇朔望，朝夕哭；除服乃止。

俗多信佛，延僧道，設齋供，誦經數日，弄鏡破地獄，云為死者作福。卒哭後，葬有期，開堂三日，親友行弔禮；至期，扶柩登車，結綵亭、張鼓樂，童子執幡鳴鏡，親朋素服送於道左，姻門則行路祭之禮。葬畢，迎者而歸，謂之反主；親朋仍素服拜迎，陪行至家，更吉服入拜，亦有辭而不受者。三日，備牲醴到墳謝土，俗云福三。此之謂喪葬之俗。

清乾隆十七年(西元一七五二年)的《重修台灣縣志》：

喪禮，七日內成服，五旬延僧道禮佛焚楮，名曰做功果。還庫既畢，除靈、卒哭、謝弔。貧家或於年餘擇日做功果。小祥致祭如禮；大祥竟有先三、四月擇日致祭除服，此則悖禮之尤者。若夫居喪，朔望哭奠；柩無久停，是又俗之美者矣。

清道光十二年(西元一八三二年)的《噶瑪蘭廳志》：

喪禮，三日內便葬，成服除靈；或五、六旬，七、八旬不等。惟紳士家以百日為期。居喪弔唁，一遵定制，哭內延僧禮佛、誦經解懺、堆焚紙帛。蓋俗傳謂人初生時欠陰庫錢，死必還之，故必有做功果、繳庫錢之舉，此釋教也。奠祭七期，或以七日為度，或以朔望為期，則又各從乎其祖俗矣。

日據時期，亦有不少專研台灣風俗的書籍中，針對民間喪葬儀制進行研究，如片岡巖《台灣風俗誌》和鈴木清一郎《台灣舊慣習俗信仰》，即詳述台地喪禮的各項步驟，迄今仍深具參考價值。由此可知，自清初起始，台灣人對於喪禮便頗為重視，並衍生出相當完備周詳的習俗，就算政權易主的日據時期，台灣人對於喪禮的堅持，依舊不曾改變，因此喪禮儀節可視為台灣傳統文化中極富特色的一環。

事實上，喪禮的許多儀制、習俗都具備有「過渡」的功能，而「過渡」係屬「通過儀式」(the rites of passage)所包含的階段之一。「通過儀式」又稱「生命儀禮」，乃荷蘭學者Arnold Van Gennep所提出，其基本



台灣人對於喪禮頗為重視，並衍生出相當完備周詳的習俗。

論點主張人從出生到死亡的過程中，會產生很多不同的過渡階段，這些過渡階段均為社群內各種關係相互調整的時機。通過儀式就是採用重複的禮儀規範，將人們在社會上的地位及所扮演之角色予以轉換，同時通知社群中的相關成員知悉，以便據此轉換來重組各成員間的關係，

重新界定彼此的權利與義務。又通過者本身藉由這個過渡階段，可以順勢調整其身心狀況，承擔起新身份所應盡的責任，並且表現出適當地行為來符合日後的社會要求。

此外，各項通過儀式皆具有一套共同的禮儀模式，即(一)脫離階段、(二)過渡階段、(三)整合階段，喪禮即為生命儀禮之一，故當可運用上述之「通過儀式」的觀念來析論。人一旦去世，所代表的不僅僅是生命的終結，更是所有人際關係的斷絕，此時亡者便進入了所謂的「脫離階段」，其原有的一切生活已然改變，例如亡者生前是睡在臥室內，但現在卻只能躺在靈堂；又亡者生前可以用言語來與人溝通，但現在卻只能依靠旁人擲筊來請示。可是亡者不能永遠處於這種「脫離階段」，因為在中國人的傳統觀念裡，人死後將會成為後代子孫的祖先，為了達成此一最終目標，便要透過固定的特殊儀式來協助亡者，在儀式過程中亡者的身份是相當混沌不明的，所以儀式要發揮「過渡」的功能，將亡者順利「過渡」到能與整個社會結合在一起的階段。當亡者因儀式而完成「過渡」後，其身份即轉變為祖先，此時的亡者已成功「整合」入社會之中。由此可知，喪禮的儀制、習俗並非迷信或無稽之談，反而是涵載著極深遠的文化意義，不容我們忽略或一知半解。

喪禮儀制是歸屬於全體台灣人的常民資產，但礙於其出現的時機和環

境特殊，以及國人因懼怕死亡與深信禁忌，進而認為喪葬場合帶有「穢氣」的不正常心理影響，使得如此豐美的文化寶藏，長期受到漠視，令人感到甚為可惜，卻也極度無奈。保存傳統習俗是生長在台灣這塊土地上之每位子民的義務，爲了讓各界讀者有機會進一步瞭解台灣民間喪禮的內容，本書將以圖文解說的方式，將目前台地喪禮流程區分爲六個階段：(一)臨終至斷氣(即病人處於彌留到初逝的過程，包含拼廳、搬舖、遮神、辭願、易枕、蓋水被、燒魂轎、舉哀、哭路頭、變服、吊九條等)、(二)治喪(即停柩期間所要辦理的一切事務，包含製魂帛、神主、製魂幡、乞飯、豎靈、捧飯、報白、報外家、接外家、門口示喪、爲鄰舍掛紅、守舖、擇日擇地、發訃告、買板、放板、接板、乞水、沐浴、張穿、斂祖、辭生、分手尾錢、入斂、打桶、墓地破土等)、(三)做功德(係指亡者子孫延聘僧道啓建拔渡法事，藉由誦唸經懺與展演科儀的方式，消解亡者生前所積累的罪愆，助其超昇極樂淨土)、(四)奠禮(包含移柩、壓棺位、家奠、公奠、封釘、旋棺、祭空棺、絞棺、發引等)、(五)出殯(即棺木發引至抵達墓地的過程)、(六)葬禮至除喪(包含放柩、進壙、立墓碑、祀后土、祭墓、點主、呼龍、撒五穀、旋墓、返主、安靈、洗淨、散筵、巡山、完墳、做七、做旬、做百日、做對年、做三年、培墓、掃墓、撿骨等)，各階段細分小項逐一介紹，冀望將現行的民間喪禮過程做一初步性地整理，同時喚起更多有志之士投身相關的研究領域，共同爲提升殯葬文化而努力。





【壹】

臨終至斷氣

